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家庭教育推動實施計畫

壹、實施依據

- 一、家庭教育法。
- 二、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
- 三、新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落實家庭教育課程計畫。

貳、推展目標

- 一、落實學校推展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之實施。
- 二、結合學校與社區資源，推展社區家庭教育及親職教育，以提昇家庭教育功能。
- 三、提升學生家庭生活知能，強化其正確家庭價值觀，培養其經營良好家庭生活之能力，提昇國民及家庭的生活品質。
- 四、引導學生飲水思源、感恩惜福的心，感念父母或主要照顧者，以具體行動表達愛、謝意、體貼與尊重。

參、辦理期程：115 年 8 月 1 日至 116 年 7 月 31 日。

肆、實施對象：全校學生、教職員、家長志工及學生家長。

伍、家庭教育推動執行小組組織及職責：

執行小組職稱	職務名稱	姓名	工作項目
召集人	校長	黃淑君	綜理推動家庭教育業務
副召集人	教務主任	胡俊男	執行家庭教育之教學及研究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謝妙鐸	綜理推動家庭教育資料及成果
執行顧問	家長代表	李文傑	協調推展並提供家庭教育改進事宜
行政組	學務主任 總務主任	劉育誠 蔡晏寧	協助家庭教育活動推展、校園環境佈置等。
教學組	教學組長 各領域總召	曹于婷	協助推動家庭教育之教學及研究 協助家庭教育活動相關課務協調。 家庭教育融入領域教學活動之規劃及實施。
活動組	訓育組長 輔導組長 適性生涯組長	游育嫻 蔡秀偉 林怡均	協助推展各項家庭教育相關活動及學生管理…等。
	各年段級導師 (班導師及班親會)	黃永志(七導) 張毓蘋(八導)	協助家庭教育活動之推展

陸、實施原則

一、自主原則

1. 家庭教育課程融入相關領域，由各領域教師根據本校需求及辦學特色，討論選擇學校施行之課程主題及進行方式，納入課程計畫後，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實施。
2. 教師可依地域、學生背景及文化的需求，以學生經驗為出發點，因應學生身心發展、家庭狀況、學校人力、物力之不同而規劃不同主題，設計適宜的教材。

二、循序漸進

1. 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辦理應依循短期與長期目標，逐步達成。

2. 課程與活動目標：

(1)短期目標：增強學生對家庭教育的認識。

(2)長期目標：培養學生對家人的關心、了解及溝通互動的能力，亦即具備建立健康家庭的能力。

三、善用資源

善用學生家長委員會、家長志工、駐區社工師、駐區心理師、青少年輔導團或社會教育機構等社會資源，有效推展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四、親師合作

會同家長會推展親職教育，並利用家長日等各種方式鼓勵家長踴躍參加，以同步推展家庭終身學習的概念，確實提昇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之成效。

陸、辦理方式

一、成立家庭教育推動執行小組並召開會議，擬定家庭教育工作計畫。

二、正式課程外每學年至少實施4小時家庭教育課程教學與活動：

(一)以融入各領域課程教學為主、辦理相關活動為輔。

(二)採多元、彈性、符合終身學習之方式，依其對象及實際需要辦理，原則上規劃為二小時課程、二小時活動。

三、辦理家庭教育相關活動：

(一)家長日：辦理專題講座、各班親師懇談、教學及社團成果展、分送親職教育相關宣傳資料。

(二)祖孫週：配合祖孫週辦理相關活動，增進代間溝通與了解。

(三)學藝活動：配合教師節、孝親感恩月舉辦念親恩系列活動比賽、感恩卡片製作等學藝競賽活動，並邀請家長參加。

(四)親職講座：邀請家庭教育領域學者專家蒞校演講。

(五)家長聯繫：實施家庭訪問、家庭聯繫、親職諮詢等輔導工作。

(六)建置輔導機制、校內教師增能：建置校內輔導機制，並加強宣導高風險家庭的辨識及通報流程。

(七)申請家庭教育中心相關計畫，依計畫實施。

柒、實施時間

一、課程方面：融入各學習領域時間、彈性課程、空白課程等。

二、活動方面：晨間時間、導師時間、朝會、班會、週會、家長日、運動會、校慶、社團活動、寒暑假、例假日及其他時間。

捌、實施規劃：

項目	實施項目	實施內容	對象	日程	負責處室	經費/ 配合計畫
一	家庭教育課程	家庭教育融入教學 課程設計宣導	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	課程發展委員會時間	教務處	
		家庭教育融入式教學設計	各領域教研會 各領域召集人	各領域研究會議時間	教務處	
		1. 各領域課程融入教學 2. 教材、學習單、課程相片留存	全校師生	115 全學年	採用各領域學習單	
二	教師增能	教師研習—師生衝突、反霸凌、憂鬱。	全校教師	115.08.29	教務處 輔導處	
四	學生家庭教育	多元培育課程	全校學生	全學年每週五聯課活動	學務處 輔導處	
		生活教育競賽	全校學生	全學年	學務處	
		品德教育聯絡簿	親師生	全學年	學務處	
五	閱讀推廣	班級閱讀推廣	全校學生	全學年	教務處	
		閱讀講座	親師生	依行事曆辦理	教務處 輔導處	
六	校內活動	歲末感恩週活動	親師生	115.12	輔導處	
		孝親感恩月活動	親師生	116.05	輔導處	
七	家長參與	家長日	教師 家長	115.09.18	輔導處	家長會
		家庭教育中心諮商心理師(115 下半年度家庭教育相關計畫)	親師生	115.08~ 115.12	輔導處	115 下半年度家庭教育輔導課程實施計畫經費 4,000 元申請中
		親職講座-「新北市家庭教育中心—套裝家庭教育計畫」主題：社會情緒學習(SEL)-不必成為 100 分的父/母-如何減少家長內耗與崩潰時刻	親師生	115.11.20	輔導處	115 下半年度家庭教育套裝家庭教育計畫—親職講座申請中

項目	實施項目	實施內容	對象	日程	負責處室	經費/ 配合計畫
八	志工活動	家長志工活動	家長志工	全學年	輔導處	
		家長志工期初與期末會議	家長志工	115.10 116.05	輔導處	新北市教育局

玖、預期成效

- 一、多元評量學生學習效果：利用學習單、回饋單、心得寫作等方式評量、將家庭教育落實於課程教學及活動中，從中瞭解學生對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的學習成效。
- 二、家長參與活動回饋：家長透過回饋單、聯絡簿、影片等方式回饋參與本校活動後的心得與成效。
- 三、搭建親師生三方溝通橋樑：利用各項活動及課程，加強家長、學生的親職及子職概念，以促進家庭成員之溝通，並提供家庭資源協助，讓家庭教育更能根深於家庭中，最終達成學校辦學績效。
- 四、個案輔導工作中，親子議題改善情形與追蹤。

壹拾、績效考核：

- 一、學生學習成果評量方式：以學習單、回饋單、心得寫作等方式評量以瞭解學生對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的學習成果。
- 二、計畫考核：每學期檢討年度計畫實施狀況。

壹拾壹、經費：各活動優先以家庭教育相關經費支應，不足額則經主管同意後，由輔導處其他經費或家長會費支應。

壹拾貳、本計畫經本校家庭教育推動執行小組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